



三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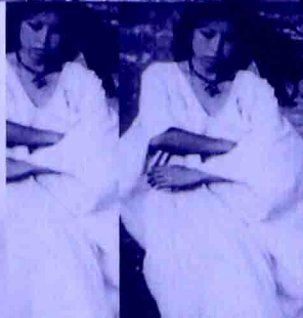
ECHO

千山万水的
离歌

NUMEROUS HILLS
AND
STREAMS



子
鈴



APOTIME
时代出版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三毛

ECHO

千山万水的 离歌



子
衿
著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三毛：千山万水的离歌 / 子衿著. —北京：北京时代华文书局，2015. 4
ISBN 978-7-5699-0191-7

I. ①三… II. ①子… III. ①三毛 (1943 ~ 1991) — 传记 IV. ①K825.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62556 号

三毛：千山万水的离歌

著 者 | 子 衿

出 版 人 | 田海明 朱智润

总 策 划 | 黎 雨

策划编辑 | 陈 赋 简 言

责任编辑 | 胡俊生 杨 洋

装帧设计 | 龙 梅

责任印制 | 刘 银

营销推广 | 张晓兵

出版发行 |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press-mart.com>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http://www.bjsdsj.com.cn>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

邮 编：100011 电 话：010-64267955 64267677

印 刷 | 北京盛源印刷有限公司 电 话：010-80599760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开 本 | 880 × 1230mm 1/32

印 张 | 10.5

字 数 | 201 千字

版 次 |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699-0191-7

定 价 | 35.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序

一九五〇年，法国女权主义作家波伏娃抛开了世俗偏见，她说：

我渴望能见你一面，但请你记得，我不会开口要求见你。这不是因为骄傲，你知道我在你面前毫无骄傲可言。而是因为，唯有你也想见我的时候，我们见面才有意义。

为爱而生的人，滚滚红尘中总不吝嗇给出一份决绝态度。十九岁的波伏娃曾宣称“我决不让我的生命屈从于他人的意志”。使之经久不衰的，除了清凛动人的文字，还有波伏娃特立独行的生活方式。所以当她事实上成为萨特从未履行结婚手续的终身伴侣时，总有人以瞠目的方式为之冠上“疯子”的头衔。

而今回望，惊觉若是能疯狂地为爱涉险，竟也是一种恩德。人生长河，漫过多少柔情万千，又踏平多少痴心守候，到最后无非是一场空，一场梦。唯一能供我们肆意品味的，竟不过是那曾为爱坚守，为爱战斗的铿锵模样。我说，做一回“疯子”，哪怕被世人流言追赶，也是幸运的。至少没有空旷地将青春付诸所谓理性。而是真实地爱过痛过，疯过癫过。想来也是无憾了。

历史从来都不是只有铁石心肠，它辗转的脚步里，有抗争的呐喊，有无力的呻吟，有欢愉的庆贺，也有百感交集之后轻轻吐出一句——不枉此行。每个时代和国家的人都以他们特有的方式让时间坐标停驻，那些鲜衣怒马的日子，该走的总是要走，该留的也终于留了下来，以歌颂或者谩骂，以评述或者品足。

只是总有那么一些人，她们显得有些与众不同，或劈柴喂马，捕鱼插花；或面朝大海，流浪天涯。当世人把“安分守己”悬如明镜时，她们玩笑似的跳出来，轻轻“拍拍”历史的肩，再把“生命”这个词描绘得栩栩如生。从此，它成了一个有血有肉，可以直立行走和自我选择的生物。

白云苍狗，历史总是相似的。爱的力度也总是雷同的。我们在一次一次的自我审视中，发觉自己离当初那个设想的模样已经愈发遥远。没有人能够在一场爱的轮回里全身而退，

或是洗手做羹汤，收了心性以梦为马；或是热切共鸣，和他看同一个世界，在共有的人生里步步为营。总之，是不能再任性粗鲁地过活了。可谁说这面目的隐退不是一种自我成全呢。想想世间大多幸福的女人，都是知足的或是平实的。哪怕活泼，也从不强求。

所以，距离我们更近一些的，同样习惯为“爱”去“痴狂”，对“恪守”说“不”的三毛小姐，如今仍旧让我们着迷。

子 衿

2015 年 3 月 1 日

目 录

序 / 1

第一章 吾家有女初长成 / 1

前缘 / 1

命轮 / 5

初心 / 11

寻觅 / 18

第二章 鸿雁长飞光不度 / 23

迁徙 / 23

懵懂 / 28

伤痕 / 46

休学 / 64

第三章 九畹芳菲兰佩好 / 92

初恋 / 92

游学 / 116

旁枝 / 163

第四章 隔山隔海会归来 / 177

重逢 / 177

连理 / 196

比翼 / 218

撷趣 / 233

战火 / 247

相濡 / 256

噩耗 / 270

第五章 嗟余只影系人间 / 277

别离 / 277

归乡 / 287

尘缘 / 295

第六章 天长地久有时尽 / 310

静默 / 310

诀别 / 313

命数 / 316

怀念 / 321

附录 三毛年谱 / 324

第一章 吾家有女初长成

前缘

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当时中国和日本已经打了很久的仗，北方的古城墙和江南的青石巷都落进了“疲乏”，软绵绵的，只有初春的河床却透出一丝生机。重庆小城，一个婴儿诞生，她的父亲母亲愿孩子远离乱世，取字“平”，寓意和平的意思。

几十年后当“三毛”这个名字红遍大江南北时，却鲜有人知晓“陈平”，更鲜少有人知晓“陈懋平”。倘若谈及早慧，

从名字的自作主张开始，三毛就已经显现。孩子不懂得祖宗规矩的分寸，却依旧照着天生的性子把“懋”字去得痛快。谈及这段，三毛父亲在题为《陈家老二》的文章里有过简短地解述：

我的女儿陈平本来叫作陈懋平。“懋”是家谱上属于她那一代的排行，“平”是因为在她出生那年烽火连天，作为父亲的我期望这个世界再也没有战争，而给了这个孩子“和平”的大使命。后来这个孩子开始学写字，她无论如何都学不会如何写那个“懋”字。每次写名字时，都自作主张把中间那个字跳掉，偏叫自己陈平。不但如此，还把“陈”的左耳搬到隔壁去成为右耳，这么弄下来，做父亲的我只好投降，她给自己取了名字，当时才3岁。后来我把她弟弟们的“懋”字也都拿掉了。

风靡台湾的文章《中国饭店》让三毛成为家喻户晓的作家，而沿着她成长的轨迹往前推，是先后的“陈懋平”“陈平”以及她年纪略长为自己取的英文名字 ECHO。“三毛”是她的笔名，后来她曾在《闹学记》序中只提及“三毛”二字中暗藏一个易经的卦。但三毛本人又曾说过：“起初起此名，是因为这个名字很不起眼，另有一个原因就是说自己写的东西很一般，只值三毛钱。”

关于名字的由来，三毛在接受采访时候也曾说过：

写稿的时候还不知道该用什么名字，我从来不叫三毛，文章写好后，就想：我已不是十年前的我了，改变了很多，我不喜欢再用一个文绉绉的笔名，我觉得那太做作，想了很久，想到自己只是一个小小人物，干脆就叫三毛好了。后来又要跟荷西解释三毛是什么意思，结果他听懂了，他画了一个人头，头上三根毛，说：三毛就是这个吗？我说：是呀！荷西说：哎呀，这一向是我的商标嘛！

只是如今三毛小姐已逝，我们再翻开《易经》去查阅“三毛”这两个字暗藏的卦象，才惊觉命运的戏谑性。

三，为乾卦。

毛，为坤卦。

上乾下坤，为否卦。

意为一生困顿，不通畅。

周年辗转后的三毛小姐，为爱和自由走了天涯，爱恨都成了快意恩仇的小事儿，而她执笔潇潇洒洒几万字，终于揭开了这卦象的迷，结果定是令她自己都吃了一惊吧。

说是“命”的，有几分真的懂命。

说是“运”的，运又为何物。

而红尘中正是有诡谲的一双手，偏偏牵引你往它的方向靠拢。有些人辩驳，说是几十年后好事者反观名字的卦象才扣在三毛小姐的身上。是是非非早不重要，行走中的人不觉

苦，又把这苦吟成一首万水千山的情歌。

她的潇洒与不羁，她的流浪与赤诚，她的热情执拗与特立独行，分分寸寸都凝注在她的血液之中，这是三岁孩童偏执简易笔画的叛逆，也是成年后为爱闯天涯的洒脱，更是一人独居台湾的孤苦飘零。只是有些人偏偏如此，敏感如她，在情感里折了腰也仍旧要抬起头，而后，吐出一大口苦水，再慢吞吞去消化咀嚼，这样的回味在最后的回忆里，都无声息地化作甜。

也难怪三毛的大姐陈田心在《红尘中的一粒土》里会写：
她的一生蛮辛苦的。

以及，三毛回复的那句：

姐姐，我活一世比你活十世还多。

这个身后被诸多人诟病和怀疑的流浪人，屡屡被扣上“寂寞”“孤苦”“神经”的头衔，甚至在她的作品里我们处处可以嗅到飘零的味道。只是飘零过后，她仍旧能鲜活地爬起来，挥挥手，再去把下一段情感和生活过得有模有样。

眼泪和寂寞都是真的，而正因任凭性子里的洒脱和纯粹，快乐也来得容易一些。

过后再看之前的大磨难、大苦痛，都成为了迎接最后的自我成全而铺垫的一段漫长路。

说到底，谁不想合着爱人的心意走马天涯，世界只有你和他。却到底是认了世俗的烟火，做了平常人家。心里那匹

野马，在还没有平原可驰骋的时候，还是敛了脾性吧。

曾与好友谈起“平衡”，各自都觉得若不论深究的成分，在事事中持衡，不偏颇，不激烈，就算是格外成功的吧。可哪有这样周全的人呢？但三毛却是。她在爱人与自我间，在事业与家庭间，在理性与梦想间，是那么妥帖地安放了青春。许多年后，我们去翻看她的足迹时，竟也是感同身受的。她的热烈、她的决绝、她的安然、她的矜傲，是那么恰到好处地击中了我们的心。多一寸是浪费，少一寸是敷衍。

命轮

三毛的一生，除了文字带来的辉煌，更是人格与生活方式带来的与众不同，这让她在那个按部就班的年代里，显得如此不真实。而她，则用她的好奇心和不安分谱写了一代人心向往却无法实现的流浪生活，这是三毛的态度，从三岁时她就告诉了我们。

三毛有个做律师的父亲陈嗣庆，也有大家闺秀读过很多书的母亲缪进兰。她的祖先来自河南，相传四百年前，祖先辗转到了浙江，乘舟抵达定海。如今舟山市定海区小沙乡的陈家村就是三毛原乡的地址。今天的小沙镇有复翁堂、天后宫等众多文物古迹，而陈家村的三毛故居是其中非常著名的一处。

追至其祖上，似乎三毛血液里的勇敢和坚强是一脉相承

的。这让三毛其后的部分性格特征都成了有迹可循。

祖父陈宗绪，十四岁孤身一人去上海闯荡。彼时行囊寥寥，一床棉被、两件单衣、一双布鞋，却依旧撑起了一个年轻人势要做出一番成就的决心。做学徒的陈宗绪总是比别人更勤奋有主见，有了积蓄后仍旧不肯松懈，他在泰隆公司经销美孚石油，在祥泰行做木材生意，在顺和号销售启新水泥，后来的发迹也是理所应当的事。而当身边称赞络绎不绝时，他却功成身退，晚年回到老家，为乡亲们建医院、办学校、铺公路。不同于如今的子承父业，祖父没有给后代留下什么资产，甚至为自己也没留下什么，他做尽了能做的善事，而后选择在庙里度过余生。

三毛自然是敬佩极了祖父，他的勇敢执着和淡泊名利在某种程度上沿袭给了三毛。后来，她托人重修陈氏永春堂的家谱。

三毛家里有一本家谱，收在樟木箱里，她每每流浪在外，总想翻翻那本红缎线装的厚书——《陈氏永春堂宗谱》。

一九八七年，台湾部分开放大陆探亲，三毛去山上看望祖父，喊：“阿爷，平平来看您来了！”

祠堂里，三毛双掌擎香上举过头，三炷香敬祖父，三炷香敬祖母，三炷香敬天地。

临走时，她拾起祖父坟前的一抔土，把敬重和崇拜留在距离台湾几千公里的山村里。

陈宗绪生有二子。长子陈汉清、次子陈嗣庆，二人关系极好，行之一生都不曾分离，后者则为三毛父亲。

陈嗣庆，出生在上海，复旦大学法律系毕业，后从职律师。他为人谦和敦厚，书案工作时间很长。据三毛回忆，父亲一生最大愿望是成为运动家。父亲小学六年级踢足球，网球也打得很好，撞球技术超群，乒乓球也同样打得出色。到了六十花甲年纪，父亲又热爱上登山，克服劳苦和身体状况常去攀越。古来稀之岁的三毛父亲，仍旧保持晨起后运动的习性。算来实属为才华横溢多才多艺之人。

而与父亲相识时的母亲缪进兰，是读过洋学堂的知识女性，聪颖又好动。她热爱篮球，是学校篮球队的后卫，与陈嗣庆交往一年后，缪进兰放弃在上海沪江大学新闻系的就读机会，嫁为人妇。

对爱情的执拗和不顾一切，三毛同母亲缪进兰相似极了。

而“爱情”这个词，在缪进兰身上有了最初的解释——勇敢且热烈。

父母亲婚嫁时在上海，当时上海已经沦陷。婚后一年，一身傲骨的父亲终于不甘心受辱继续生活在沦陷区，这时的缪进兰已有身孕，为避免妻子劳顿，陈嗣庆只身前往重庆。

乱世中的情分本就多了几分无可奈何，又因为身不由己而显深情。

夫妻暂别给缪进兰带来极大的思念之情，终于在三毛大姐陈田心诞下后，她顶着连天烽火，抱着襁褓中的婴儿，毅

然离家同身处重庆的陈嗣庆团聚。

勇敢的母亲缪进兰，事后再如何去描述，都不能说得清身披思念的煎熬之情。勇敢如她，将动荡战乱都踩在脚下，管什么枪林弹雨，管什么恶人当道。于她都只是抱起女儿横下心，再说一句：“我要去找孩子父亲！”

家族里从来都没有唯唯诺诺的血液，不知道怯懦和惧怕为何物。随后，三毛的大伯和伯母——陈汉清夫妇也带着儿女来了重庆。一家人再次团聚，这在战乱年代成了难得的温情。

父亲影响了三毛的喜好，而母亲影响了三毛的性情。如果非要说母亲对女儿还有一些影响是根深蒂固的，关于孤独，关于挣扎，从三毛童年时便是如影相随。

缪进兰嫁给陈嗣庆后，一直同三毛的伯父伯母生活在一起。即便自持主见和学识，在那样的社会和家庭里都是无用的，家中说话算数的自然是大伯和伯母。于是一个大家闺秀知识女性慢慢成了家庭主妇，终日伺候丈夫和孩子，做饭洗衣，收纳家务。三毛在《紫衣》里这样描写她的母亲：

记忆中的母亲是一个永远只可能在厨房才会找到的女人。小时候，我的母亲相当沉默，不是现在这样子的。她也很少笑。她是大家庭里一个不太能说话的无用女子而已。

那个年代的女人，多数是任劳任怨的，这不奇怪。

只是多年后，我们看到缪进兰为女儿的《闹学记》写的

序《我有话要说》，我们才一点点知晓一个女人的内心世界有那么多苦不堪言。

我的日子很寂寞，每天煮一顿晚饭、擦擦地、洗洗衣服，生活在一般人眼中看来十分幸福。我也不是想抱怨，而是，好不容易盼到丈夫回家来了，吃完晚饭，这个做丈夫的就把自己关到书房里面去写公事。那个女儿也回到她房间里去写字、写字。

母亲对爱的需求从来都不少，她讲出“寂寞”这个词的时候，总会联想到日后的三毛是继承了她的气质的，而寂寞的她有时也想冲破这个界限，让大家瞧瞧她是活生生的。

于是在三毛上小学时，有一天缪进兰收到一封信，看完信后她望着窗外发呆，脸上的神情十分遥远，再不似平日里那个围着丈夫和孩子团团转的妻子了。她摘下围裙，对丈夫和大伯母说：“这一次我一定要参加。”

原来是缪进兰要开同学会了。

于是她开始忙碌起来，她好似快活了一些，平日话也多了。她给三毛和带去一同参加的姐姐裁制新衣裳。白布做底的连衣裙缝上一圈紫色的荷叶边，她满意极了，看起来纯净又有生气。只是三毛不喜欢这个配色，她喜欢粉蓝色，以至于把母亲的配法讲成“死——人——色”。

少年时期的三毛不知道家中已经不再优渥，母亲没有更多选择来考量配色和购置新的布料。只是那天的母亲是三毛